

2025 年度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
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

(二)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及区委关于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机构19个，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信访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十一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0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934.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0.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5.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06.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306.47	总计	60	230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05.60	230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4.37	193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12.98	21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12.98	21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21.39	172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79.34	107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0.47	62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1.58	2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1	18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31	18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0	3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01	14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6.47	1663.55	642.9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4.37	1292.32	642.05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12.98	212.98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12.98	212.98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21.39	1079.34	642.05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79.34	1079.34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0.47	0.00	620.47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1.58	0.00	21.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1	180.3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31	180.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0	32.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01	148.0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78	68.7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4	122.1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87	0.00	0.87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87	0.00	0.87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87	0.00	0.8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34.37	1934.3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0.31	180.3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78	68.7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14	122.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5.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05.60	2305.6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05.60	总计	64	2305.60	2305.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05.60	1663.55	642.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4.37	1292.32	642.05
20101	人大事务	212.98	212.98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12.98	212.98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21.39	1079.34	642.05
2011101	行政运行	1079.34	1079.34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0.47	0.00	620.4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1.58	0.00	2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1	180.3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31	180.3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0	32.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01	148.0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78	68.7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78	68.7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78	68.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14	122.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14	122.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4	122.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9.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63.10	30201	办公费	36.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4.19	30202	印刷费	2.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9.08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2.96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00	30207	邮电费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1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3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2.3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9.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			
人员经费合计		1561.72	公用经费合计					10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0	0.00	20.00	0.00	20.00	0.80	14.23	0.00	14.23	0.00	14.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306.4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33.91 万元，增长 81.25%。主要原因是部门业务量增加，职工人数增加，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305.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05.6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306.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3.55 万元，占 72.13%；项目支出 642.92 万元，占 27.8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05.6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33.91 万元，增长 81.30%。主要原因是部门业务量增加，职工人数增加，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5.6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9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33.91 万元，增长 81.30%。主要原因是部门业务量增加，职工人数增加，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二）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5.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34.37 万元，占 83.9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0.31 万元，占 7.82%；卫生健康（类）支出 68.78 万元，占 2.98%；住房保障（类）支出 122.14 万元，占 5.30%。

（三）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1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5.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3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9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临时调整，追加预算安排。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9.3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临时调整，追加预算安排。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00.2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62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业务量增加经费相应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临时调整，追加预算安排。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相关费用当年支付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5.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调整，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调整，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4.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14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及社保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1663.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61.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101.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 2025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41%，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4.23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71.15%，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1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4.23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养及加油。2025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5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83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26.31 万元，增长 34.84%。主要原因是部门业务量增加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4.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9.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8.60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642.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

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5 年度 5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5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部门评价,评价得分为 94.10 分,评价结果分别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6年01月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得分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1944.23	1731.84	3661.59	10	77.38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944.23	1582.97	2305.61	-	89.2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0.00			
	(3)单位资金	0	218.87	1355.99	-	63.1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值					
目标1: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目标2:加强自身建设,锻造纪检监察铁军; 目标3:持续深化改革,完善纪检监察体制机制; 目标4: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推动平安新华建设; 目标5:支持纪检监察,促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				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及区委关于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落实。		1、进一步提升纪检监察机关的履职能力和水平;2、不断强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执行力与落实力;3、有力促进全区党风廉政建设				营造良好工作风气,有利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4	4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5%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9.5%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11%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3%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办案、监察、派驻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履职目标实现	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应处尽处实现率	=100%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对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进程度	显著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监督对象满意	≥95%	100%	10	10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0.00		
总分					100	9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300	实际支出数	293.02	得分	10	占比 %	6.10	得分	
	财政拨款	300	293.02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财政专户资金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进度	按照预算进度执行，无异常								
资金管理情况	支出内容	办公费、印刷费、设备购置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其他费用等								
	支出用途	用于日常办公、会议、培训、差旅等支出								
	支出效果	支出符合预算规定，无异常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年度具体目标	年度具体目标	2025年度纪检监察工作经费，用于印刷、宣传及体检等费用的支出，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完成，预防和反腐败工作呈现良好态势，在发展和办案效率，确保本年度日常工作运行及办案工作有序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	完成率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商品服务	≤80万	56万	2	2	0.00			
		办公费	≤140万	100.02万	2	2	0.00			
		设备购置	≤20万	20万	2	2	0.00			
		印刷费	≤10万	7万	2	2	0.00			
		培训费	≤50万	0万	2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电脑	≥20台	20台	1	1	0.00			
		印刷次数	≥3次	3次	1	1	0.00			
		职工人数	≥133人	133人	1	1	0.00			
		办公家具	≥20次	20次	1	1	0.00			
		体检	≥133人	133人	2	2	0.00			
		办公打印机	≥20台	20台	2	2	0.00			
		办案	≥5次	5次	2	2	0.00			
	质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100%	2	2	0.00			
		办公家具购置合格率	≥100%	100%	2	2	0.00			
		印刷合格率	≥100%	100%	3	3	0.00			
		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100%	3	3	0.00			
	时效指标	体检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100%	2	2	0.00			
		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100%	2	2	0.00			
		办案完成时效	准确高效完成	100%	3	3	0.00			
		办公家具购买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完成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3	3	0.00			
		办案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2	2	0.00			
总分					100	94.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5 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所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完成。

本单位的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区委关于纪检监察工作的决定。依据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

2025 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全年初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183.02 万元，执行率为 61.01%。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

目标 2：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区委关于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年终完成情况：2025 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用于印刷、宣传及体检等费用的支出，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为了使资金使用更加合理，部门工作开展更加顺利。

2.绩效评价对象：2025 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3.绩效评价范围：关于 2025 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项目的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四是绩效相关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自评设定成本指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根据项目绩效指标数据，评价部门整体项目的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并量化得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将自评结果应用到资金的支出和使用中。

项目自评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密切相关，应突出重点，系统全面的根据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自评，包括指标量化、项目执行完成度、资金使用合规度等方法。

4、评价标准：根据资金使用进度、项目执行合规度、项目验收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根据项目绩效的设定，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 2、根据项目完成度，量化每项指标的得分。
- 3、根据项目执行程度计算总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预算 执行率	满意度 指标得 分率	自评 得分
1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新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300	183.02	61.01%	100%	94.1

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执行完成良好，总体项目绩效评价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部门 1 个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没有与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及项目领导小组讨论、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符合，并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公务接待函及值班快报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保存。

（三）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办公家具购买 20 次，打印机 20 台，电脑 20 台，印刷 3 次，体检人数为 133 人，职工人数为 133 人，办案留置次数 5 次。

质量指标：印刷制品合格率、办案设备采购合格率、办公耗材购买合格率、留置案件办结率、体检覆盖率、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准确率、日常值班、办案加班用餐覆盖率、办案差旅完成率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优化政治生态环境程度、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完成、正风肃纪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办案工作人员满意度为 100%，人民群众满意率为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以后的绩效评价过程中，应根据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的情况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调整增减三级指标内容。为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和工作任务完成率，要加强预算前期编制管理，严格按预算安排执行；建立预算执行责任制与月度通报制；优化项目资金使用方式，同时，要与项目相关处室开展多种形式的调研活动，加强交流、借鉴经验，并适时就项目组织召开专题研讨会，由专家提出咨询意见，提供决策参考。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

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